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6-072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与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政府签订《绿色生态城镇建设》 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合作方式、合作项目另行商议和约定。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对本公司2016 年度经营业绩无影响。

####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近日，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乙方”）与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政府（或“甲方”）签订了《绿色生态城镇建设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明确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政府为了响应中央大力发展钢结构装配式建筑、积极推进绿色生态城镇建设、化解钢铁产能过剩的号召，致力于把南川打造成绿色生态示范城市。

鸿路钢构一直致力于绿色装配式建筑研发和推广，2014 年获安徽省住宅产业化示范基地，2015 年通过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的专家评审。鸿路钢构将利用领先低碳绿建技术，助力南川的绿色生态城镇建设。

双方本着“发挥各自优势、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进行多层次、多渠道、多模式的合作。具体如下：

1、乙方在南川南平工业园区设立钢结构装配式建筑的数字化示范工厂，计划用地 300 亩以上，包括钢结构、墙板及智能车库的数字化工厂。

2、甲方将政府工程的保障房、公租房、廉租房、棚户区改造的安置房等项目建设三年内不低于 30 万平方米按照法定程序由乙方竞标并建设，2016 年不低于 10 万平方米项目作为乙方在重庆地区示范工程，带动乙方产品在周边区域推广应用。

4、甲方优先将政府工程的立体停车场（库）项目按照法定程序由乙方竞标并建设运营，甲方确保至少一个项目由乙方建设，成为乙方在重庆的高端立体智能停车设备的示范工程。

5、甲方将在新农村建设及景区建设中大力推广钢结构绿色建筑，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使用乙方生产的低层钢结构住宅产品。

6、甲方在主城区按成本价出让 15 亩的商业综合用地，用以解决乙方的办公、接待及员工住宿问题。

7、甲方同意在乙方项目落地后，将来新建的市政工程或改造工程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采用乙方所生产的多高层钢结构、轻钢结构进行工程技术应用。

8、为支持乙方项目早日建成投产、实现预定规划目标，甲方应积极支持乙方项目申报国家、市、区政策支持，享受国家、市、区相关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政策。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是公司绿建板块业务全国多点布局的一部分，也是政府主管部门对公司绿建低碳技术的肯定，将有力地促进公司钢结构装配式业务及智能立体停车业务的推广和发展，对未来业绩产生比较积极的影响。

###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双方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具体项目合作事宜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程序，另行商议和约定，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的实施进度还不确定，对2016年度的经营业绩无影响。。

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项目的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